

# 屏東縣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成長社群 《情緒行為輔導社群》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3 年 11 月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教師專業發展
- 二、特殊教育法第 15 條
- 三、屏東縣 110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 貳、目的

- 一、透過輔導會議，集合相關專業人員提供學校團隊在教學及輔導的具體建議，並協助學校團隊檢視個案之服務模式及行政支援的適切性，以建立本縣學校本位的輔導模式。
- 二、提供本縣教師同儕一個互動和發展的情境，促進專業對話，建立互相協作的關係與共同備課的機制，讓教學者反思教與學的成效、教學策略與預期學習成果。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玉田國民小學、屏東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 肆、實施方式及內容

- 一、辦理期程：110 年 3 月~110 年 6 月。
- 二、活動地點：屏東縣特教資源中心。
- 三、實施方式：以下列兩種模式進行，如下說明。
  - (一) 輔導會議：每月一次，以個案研討的方式進行，分為上午場及下午場，共計八場次。
  - (二) 備課工作坊：提供專業增能並透過教學研討與共備機制，協助社群成員規劃以社會技巧為主的課程教學設計。
- 四、參與對象：
  - (一) 輔導會議參與對象分為指定出席學校人員、申請支援服務學校人員，如下說明：
    1. 指定出席之學校人員：校內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通過鑑定之情障學生(含新個案及重新評估之舊個案)，學校務必派員出席參加輔導會議，四次輔導會議日期及出席學校，如表 1 及附件一所示。
    2. 申請本縣情緒行為支援服務之學校人員：若校內有其他情障學生

或是非情障學生但有情緒行為支援服務之需求者，請依屏東縣高中以下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援服務計畫(108.12.18 屏府教特字第 10886592700 號函)提出申請，再擇期安排出席輔導會議。

表 1 輔導會議日程表

日期	時間	出席學校
110/03/18(四)	10:00~12:00	繁華國小、玉田國小、力社國小
	13:30~15:30	新庄國小、泰武國小
110/04/15(四)	10:00~12:00	崇文國小、南和國小
	13:30~15:30	明正國中
110/05/20(四)	10:00~12:00	車城國小、四維國小
110/06/17(四)	10:00~12:00	勝利國小、前進國小、鶴聲國小

(二) 備課工作坊：名額共 10 名，須全程參與，有意願參加之教師，請於 110/3/12 前至全國特教資訊網報名情輔社群教學共備工作坊，錄取之優先順序如下：

1. 本學期輔導會議指定出席學校之教師。
2. 107-109 學年度曾參與輔導會議之學校教師。
3. 任教情障生或有情緒行為輔導需求學生之教師。

表 2 備課工作坊日程表

日期	活動內容(暫定)
110/03/19(五) 13:30~16:30	1. 專業增能--主題：自閉症學生社會技巧教學策略(一) 2. 個案研討與教學共備
110/04/16(五) 13:30~16:30	1. 專業增能--主題：自閉症學生社會技巧教學策略(二) 2. 個案研討與教學共備
110/05/21(五) 13:30~16:30	1. 專業增能--主題：正向行為支持介入策略(一) 2. 個案研討與教學共備
110/06/18(五) 13:30~16:30	1. 專業增能--主題：正向行為支持介入策略(二) 2. 個案研討與教學共備

## 伍、其他說明事項

- 一、請學校於輔導會議前一週將個案報告及個案當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個資務必做好隱私保護)電子檔寄至 ptse7371783@gmail.com，邱梅芳老師收。

- 二、參加輔導會議或備課工作坊之教師請至全國特教資訊網報名，並依實際參加場次核發研習時數。
- 三、輔導會議及備課工作坊性質重要，請惠予出席輔導會議及備課工作坊之教師公(差)假登記，課務派代。
- 四、相關問題請洽屏東縣特教資源中心(08)737-1783 邱梅芳老師。

**陸、預期成效：**

- 一、建立本縣情障學生及具有情緒行為輔導需求之之特教學生輔導制度與服務型態，並提升本縣學校團隊輔導介入成效。
- 二、研發本縣情緒行為輔導之相關教材及教學示例。

**柒、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特殊教育及本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捌、獎勵：**承辦學校及本案相關承辦人員於活動辦理完畢依本府教職員獎懲原則獎勵。

**玖、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屏東縣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情緒行為輔導會議出席名單

出席學校	備註
繁華國小	<p><b>一、會議參與人員</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督導教授：高師大特教系劉萌容教授</li> <li>2. 情障專長教師：瑞光國小林如美老師、勝利國小吳詩盈老師。</li> <li>3. 特教輔導團：邱梅芳老師</li> <li>4. 輔諮中心心理師或社工師</li> <li>5. 學校出席人員：特教教師、導師、輔導教師、特教業務承辦人，實際出席人員依各校權責指派。</li> <li>6. 其他專業人員。</li> </ol> <p><b>二、出席學校之個案學生為 109 學年度上學期通過鑑定之情障生(含新個案及重新評估之舊個案)。</b></p>
玉田國小	
車城國小	
崇文國小	
勝利國小	
鶴聲國小	
新庄國小(東港國小巡輔)	
四維國小(興華國小巡輔)	
前進國小(瑞光國小巡輔)	
南和國小(佳冬國小巡輔)	
泰武國小(赤山國小巡輔)	
力社國小(港東國小巡輔)	
明正國中	